



**北大教育经济研究** (电子季刊)  
Economics of Education Research (Beida)  
北京大学教育经济研究所主办  
Institute of Economics of Education, Peking University

第3卷第1期  
(总第6期)  
2005年3月

主编：闵维方；副主编：丁小浩 闫凤桥；

本期执行主编：岳昌君

## 个人（家庭）信贷约束与高等教育入学机会<sup>1</sup>

李文利（北京大学教育学院、北京大学教育经济研究所，副教授）

Bruce Reynolds（弗吉尼亚大学经济学系，教授）

**摘要：**1997年我国普通高校在收费制度上“并轨”，开始全面实行收费制度。几年来，学费水平在逐年提高。1999年高校招生规模有了空前的增长，国家助学贷款同年开始实行。那么，高校招生规模的扩大更多地满足了哪个收入群体对教育机会的需求？高等教育的机会在不同收入群体中的分布是否更趋公平？造成这种现象的可能原因是什么？本文围绕这些问题展开研究，对我国居民高等教育的付费能力、助学贷款的实施状况和不同收入群体高等教育的入学机会进行了深入的分析。结果发现，20%的低收入群体在高等教育需求中面临着较大的信贷约束；信贷约束对高等教育入学机会既有长期影响也有短期影响，长期影响要大于短期影响。

**关键词：**付费能力、信贷约束、高等教育入学机会、公平性

---

<sup>1</sup> 本文正式出版权属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 一、导言

### 1. 个人分担高等教育成本与社会公平

教育往往被看作是促进社会公平的途径。低收入阶层通过接受良好的教育可以实现向高社会经济地位的流动。教育经济学家在研究高等教育的公平性时发现, 尽管社会中的中高收入、白领阶层仅占总人口的少数, 但是他们的子女在大学生中的比例却比较多。同时, 由于这些国家实施免费高等教育和助学金政策, 高收入阶层的子女享用了大多数的公共高等教育资源, 见表1和2。这说明, 公共教育资源在不同收入水平社会成员中的分配存在着结构上的不公平; 中高收入家庭的子女是免费高等教育和助学金资助政策的主要受益者。也就是说, 有支付能力的人口享受着免费或低收费的高等教育和因此而带来的额外的个人收益, 低收入家庭的子女却没有机会享受这种原本为他们设计的免费或低收费的高等教育。继而, 这些研究认为, 实行高等教育成本补偿政策, 即由受教育者本人或其家长分担部分高等教育成本, 可以使有限的公共高等教育资源提供更多的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 同时辅以学生资助政策, 则可以更多更好地满足低收入人口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

表1 发展中地区白领阶层在人口中的比例以及白领阶层子女在大学生中的比例(%)

地区	白领阶层在人口中的比例	白领阶层子女在大学生中的比例
拉丁美洲	15	45
非洲法语国家	6	40
南部非洲	13	80
亚洲	10	43
中东地区	10	47

资料来源: The World Bank (1984)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表2 人口中的收入结构与享受公共高等教育资源的比例(%)

国家	人口中的收入结构			享受公共高等教育资源的比例		
	低收入	中收入	高收入	低收入	中收入	高收入
智利	30	30	40	15	24	61
哥伦比亚	40	40	20	6	35	60
印度尼西亚	40	30	30	7	10	83
马来西亚	40	40	20	10	38	51

资料来源: Ziderman, A. & Albrecht, D. (1995) *Financing Universitie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P36.

高等教育成本分担理论的创始人约翰斯通(D. Bruce Johnstone, 2004)认为受教育者本人和家长分担高等教育成本具有不同的理论基础和实践形式。家长分担教育成本的理论依据是在其经济能力承受范围内供经济尚未独立的孩子读书,主要的分担形式是即时的支付学费,即现期学费;学生分担成本的理论依据在于受教育者个人能获得更高的经济和非经济的收益,主要的分担形式是延迟的支付学费,即上学时通过学生贷款支付学费,工作后偿还。因此,学生贷款实际是受教育者本人分担部分教育成本的付费方式。

由此看来,如果受教育者的家长由足够的能力为其支付学费,就可以较少的占用社会资源。学生贷款、助学金等资助金就可以更多地提供给有需求的群体,以满足低、中收入人口对教育机会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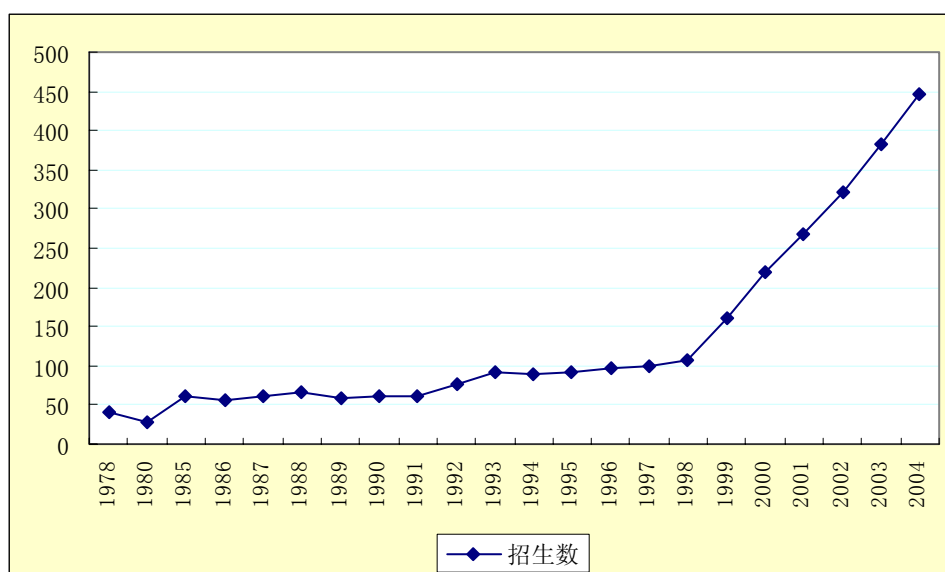
## 2. 高等教育规模扩展与入学机会公平

自1999年以来,中国高等教育规模有了较大增长。到2002年,普通高校在校生数已达到903.4万人,是1997年在校生数的2.85倍,约是1999年在校生数的2.2倍。具体数字见表3。1978—2002年普通高校招生数的变化见图1。

表3 1997—2002年普通高校招生数和在校生数(万人)

年份	招生数	在校生数
1997	100	317.4
1998	108.4	340.9
1999	159.7	413.4
2000	220.6	556.1
2001	268.3	719.1
2002	320.5	903.4
2003	382.2	1108.56
2004	447.34	1333.50

图1 1978—2002年普通高校招生数(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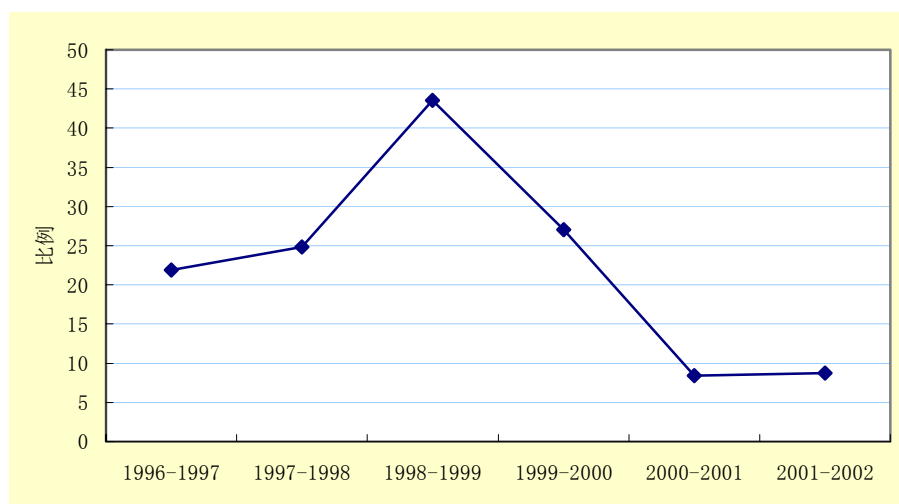


从图1我们可以看出,1978—99年普通高校招生数基本呈稳定增长的态势。为满足广大居民巨大的对高等教育的需求,在1999年之后高校招生数直线上升。

与此同时,高等学校的学费水平也发生了一些变化。在1997年之前,中国高校实行的是公费生和自费生的双轨收费制度。1997年全国普通高校在收费制度上“并轨”,开始全面实行收费制度,而且学费水平逐年提高。1999年伴随着高校招生规模的扩大,学费水平有一个较大的增长。同时,国家助学贷款开始实行。

图2显示出了自1996年以来扣除物价因素影响后我国普通高等学校平均学费水平的增长情况。从图2中我们可以看出,1996到97年,97到98年和99到2000年学费增长率在25%左右,1998—99年有一个较大的增长,约为44%。之后,2000—2001年、2001—2002年学费的变化基本较平稳,保持了8%左右的增长率。

图2 可比学费的增长率(引自李文利, 2004a)



高校招生规模的扩大更多地满足了哪个收入群体对教育机会的需求? 与扩大招生规模同时发生的学费水平的提高和助学贷款的推行是否增加了低收入群体的入学机会? 高等教育的机会在不同收入群体中的分布是否更趋公平? 造成这种现象的可能原因是什么?

## 二、1996—2000年城市居民入学机会的分布

### 1. 数据、样本和变量

本研究使用了国家统计局城市调查队组织实施的1996—2000年的中国城市居民入户调查数据进行了初步的分析。

本研究使用的样本是在经济发展水平上有代表性的七省市样本。北京、浙江和广东代表经济较发达的东部地区,湖北和辽宁代表经济发展处于中等水平的中部地区,四川和甘肃代表经济相对落后的西部地区。样本量分布如下:

表4 样本量描述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抽样户数	4797	4600	4600	4900	4900
18—23岁适龄人口数	1075	1111	1129	1173	1207

这里我们主要考察两个变量: 家庭收入水平和高等教育入学率。

(1) 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 根据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 将每年的样本划分为高、中高、中等、中低和低收入5个组群, 每个组群拥有20%的样本量。

(2) 家庭实际总收入: 根据家庭实际总收入水平, 将每年的样本划分为高、中高、中等、中低和低收入5个组群, 每个组群拥有20%的样本量。

(3) 高等教育入学率: 指净入学率, 为18—23岁在校生数占18—23岁学龄人口数。

## 2. 结果

结果见表5和表6。为更直观地显示入学机会的分布, 本研究用分布图表示研究结果。表5对应的分布图见图3, 表6对应的分布图见图4。

表5 按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分组的城镇居民高等教育入学率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高收入	14.88%	23.42%	22.12%	20.43%	26.86%
20%中高收入	13.08%	15.32%	16.89%	20.09%	23.24%
20%中收入	13.89%	11.26%	11.01%	15.25%	21.58%
20%中低收入	18.06%	14.41%	14.00%	13.30%	19.42%
20%低收入	8.88%	3.14%	7.11%	11.06%	10.37%

表6 按家庭实际总收入分组的城镇居民高等教育入学率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高收入	13.49%	22.07%	19.47%	23.50%	24.79%
20%中高收入	13.08%	14.86%	17.78%	14.47%	23.65%
20%中收入	16.67%	12.56%	13.66%	16.17%	21.58%
20%中低收入	16.74%	12.16%	10.18%	14.47%	21.49%
20%低收入	8.88%	5.86%	10.22%	11.54%	9.96%

从图3和图4我们可以看出, 20%低收入组的高等教育入学率一直持续偏低。虽然20%中低收入组的入学率相对低于中等、中高和高收入三个组群, 但这四个收入组群的入学率基本还是处在一个水平区域内。在1997年, 高等教育入学机会会有一个明显的差距拉大的现象。之后, 这种不均等的现象有所缓和, 但在1999年之后, 80%中低收入以上组群的入学率均有明显的增加, 且中低收入以上的四个组群的入学机会分布也趋向公平。但与此形成明显反差的是, 20%低收入组的入学率却在下降。

图3 按家庭人均收入水平分组的城市居民高等教育入学机会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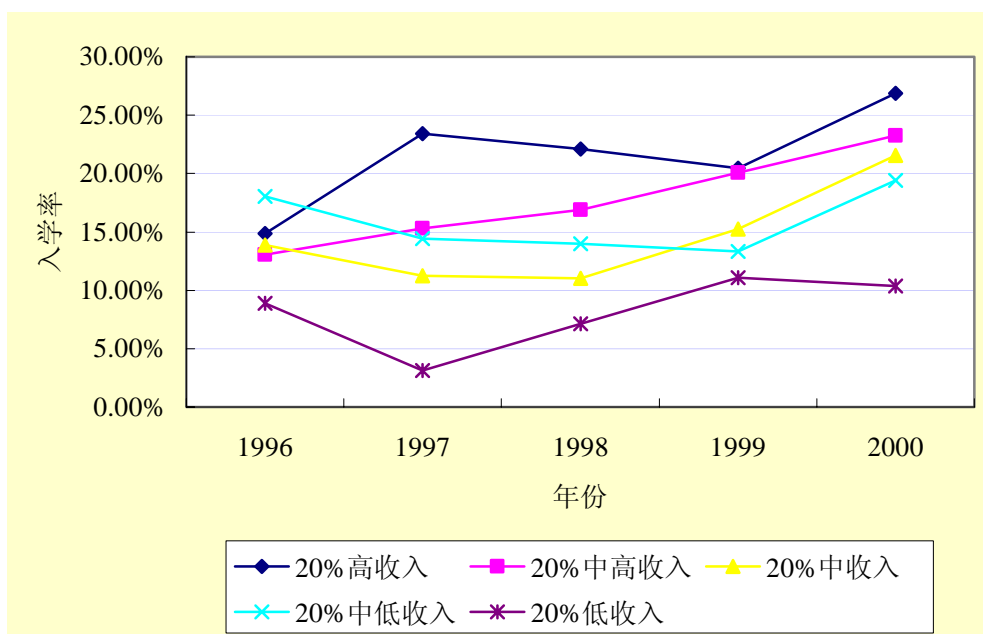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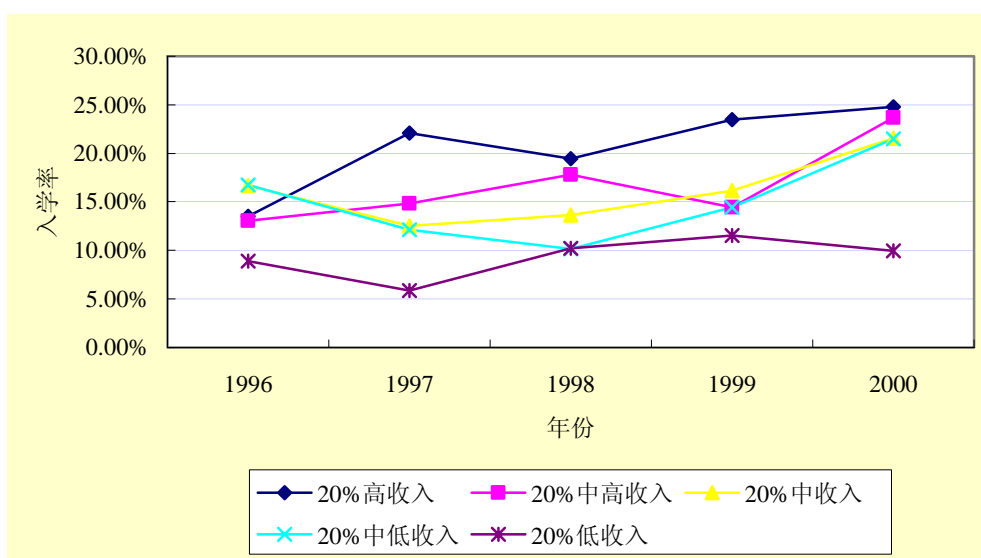


图4 按家庭总收入水平分组的城市居民高等教育入学机会分布图



由此看来, 1999 年高校招生规模的扩大似乎更多地满足了 80% 中低及以上收入组群对高等教育机会的需求。尽管 1999 年实行了国家助学贷款政策, 20% 低收入组的入学率似乎并没有得到有利的影响。

这是否是因为学费的增长与助学贷款的推行在结构和数量上配合得还不够充分? 为什么学费在 2000 年后呈现出比较平稳的发展趋势呢? 这是否意味着受教育者家庭的付费能力已经有了较大的局限, 而助学贷款在规模上还没有展开的缘故呢?

### 三、对学费和学生贷款现状的分析

#### 1. 家长即时付费以分担成本的局限

表7显示出了根据1978年可比价格计算出的学费、居民人均收入及其学费占居民收入的比例。学费占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的比例在1999年已经超过了100%，在2002年达到了177.6%。学费占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例达到了80%左右。

表7 1996年以来学费变化的情况及其占居民人均收入的比例

	学费 1978年可 比价格 (元)	农村居民人 均纯收入1978年 可比价格(元)	城市居民 人均可支配收 入1978年可比 价格(元)	学费占农 村居民人均纯 收入的比例(%)	学费占 城市居民人 均可支配收 入的比例(%)
1996	383	559	1036	68.6	37.0
1997	467	632	1071	73.8	43.6
1998	583	610	1133	95.6	51.5
1999	837	633	1238	132.3	67.6
2000	1063	646	1318	164.5	80.7
2001	1152	673	1431	171.2	80.5
2002	1253	705	1621	177.6	77.3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中国教育经费统计年鉴》和《中国统计年鉴》历年有关数据计算。引自李文利(2004a)。

从2002年当年的学费占居民收入的比例看(见表8)，普通高校的平均学费水平已经超过了大多数家庭的承受能力。学费水平已经超过了农村居民低收入组人均纯收入的4倍，是高收入组人均纯收入的71.65%。而对于经济条件相对好一些的城市居民而言，学费水平也已经达到了中上收入组的47.62%。由此可见，从当前的学费水平看，农村居民和城市中等收入及以下组居民都已经面临着高等教育的经费压力。



表8 2002年高校平均学费水平占居民收入的比例

	城市居民平均每人可支配收入(元)	农村居民平均每人纯收入(元)	学费占城市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比例(%)	学费占农村居民纯收入的比例(%)
最低收入 10%	2408.6		175.37	
低收入 10%	3649.16	857.13	115.75	492.81
中下收入 20%	4931.96	1547.53	85.65	272.95
中等收入 20%	6656.81	2164.11	63.45	195.18
中上收入 20%	8869.51	3030.45	47.62	139.39
高收入 10%	11772.82	5895.63	35.88	71.65
最高收入 10%	18995.85		22.24	

注：农村居民收入水平是五个等分层次。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03》有关数据计算。

## 2. 国家助学贷款的发放大规模和分布结构

既然由家庭付费的成本分担形式已经面临着严重的经费约束，那么延迟的成本补偿—学生贷款是否能发挥较大的作用呢？国家助学贷款的覆盖面有多大？贷款是否发放给了确实需要贷款的学生，以及贷款在地区和学校间的分布是否公平呢？<sup>2</sup>

根据教育管理部门的统计，国家助学贷款发放的总体规模虽然在日趋扩大，但供需之间仍存在较大的缺口。截止到2003年6月，在已确定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的高校中，仍有28%左右的学校还没有开办国家助学贷款业务。普通高校的全日制学生中，大约有20%的经济困难学生。而申请学生贷款的学生比例约为13.72%，其中获得贷款的学生人数占在校生的比例仅为5.91%。<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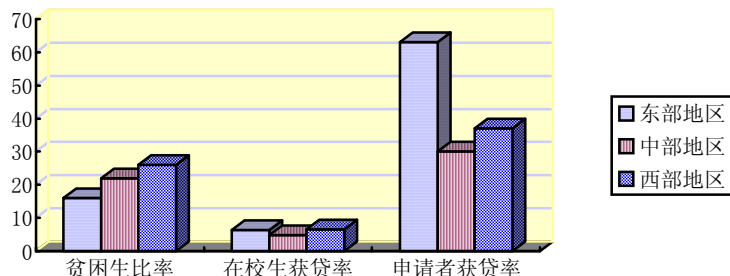
不仅总量不足，国家助学贷款在不同地区、不同所属、不同学科类型高校中的分布也非常不均衡。根据2003年6月份的统计数字，地处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的高校（含部委和地方高校）中，经济困难学生占在校学生的比例分别是16%、22%和26%。从1999年开始施行国家助学贷款到2003年累计，获得贷款的学生占在校学生的比例分别是6.4%、4.84%和6.48%。在处于东部地区的高校中，

<sup>2</sup> 对国家助学贷款分布的详细分析见李文利（2004b）。

<sup>3</sup> 高校学生贷款统计数据来自教育部有关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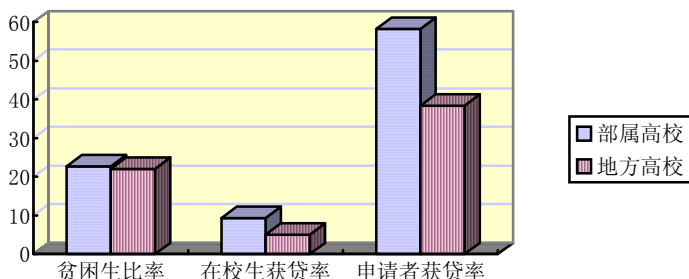
获得贷款的学生占申请贷款学生的比率为63%，在中部地区的高校这一比率为30%，西部地区的高校中这一比率为37%。见图5。

图5 处于不同地区的高校贫困生及其获贷情况的比较



国家助学贷款在不同所属高校间的分布也极为不均衡。从1999年到2003年6月累计，在部委高校中，获得贷款的学生占申请贷款学生的比率为58.3%，在地方高校中这一比率为38.4%。在部委高校中，获贷贷款的学生占在校学生的比率为9.40%；在地方高校中，在校生的获贷率为5.04%。见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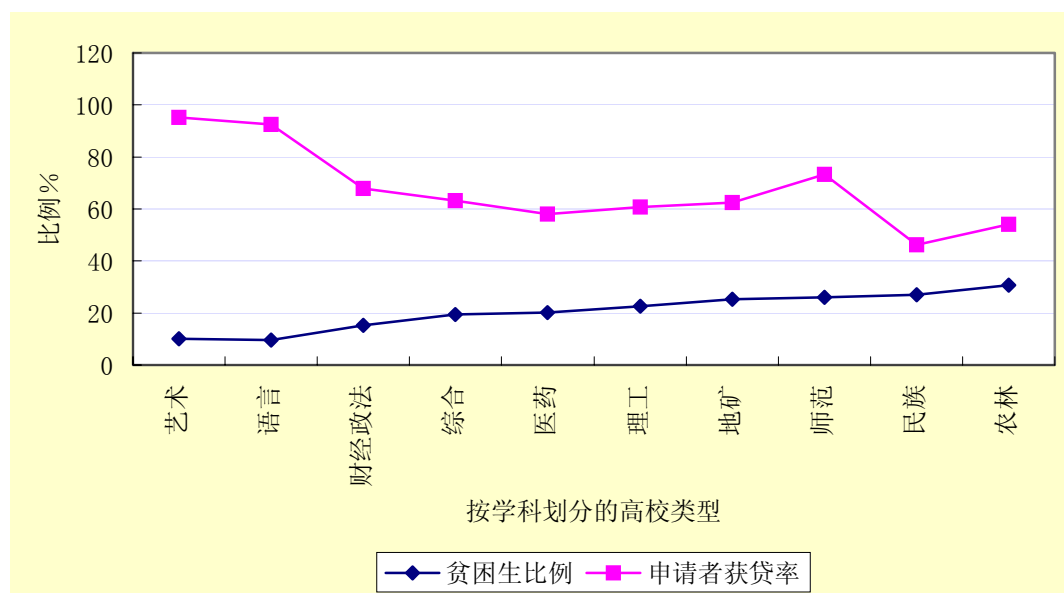
图6 部属和地方高校贫困生及其获贷情况的比较



国家助学贷款在不同学科类型的高校之间的分布也很不均衡。见图7。截至2003年6月，艺术和语言类高校中贫困生比例约在10%，其申请贷款学生的平均获贷率在所有类型高校中最高，超过了90%，在94%左右。农林和民族类高校中贫困生比例最高，在30%左右，其申请贷款的学生获贷率却最低，约在50%上下。一个例外的情况是，师范类高校的贫困生比例偏高，约为26%，其申请贷款学生的平均获贷率却在70%以上。这可能是因为师范类高校学生就业相对稳定，也可能是因为贷款机构比较信任教师的信用，另外教师职业的相对稳定性也可能起到了一定的作用。总体的趋势是，贫困生越多的学校，申请者获得贷

款的比例越低；贫困生越少的学校，申请者获得贷款的比例越高。

图7 按学科分类的高等学校的贫困生比例和申请者获得贷款的比例的比较图



由地区和学校之间国家助学贷款发放的不均衡可以看出，越是贫困地区获得学生贷款的学生比例越低，越是贫困生集中的高校获得学生贷款的学生比例越低。由此可见，国家助学贷款在总量上还难以满足学生的经费需求，在结构的分布上也很不均衡。

#### 四、长期的信贷约束还是短期的信贷约束

从对学费和助学贷款的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到，近几年学费增长很快，其数额相对居民收入水平也偏高。助学贷款却一直步履蹒跚。从1999年开始实施以来，国家助学贷款政策经过了多次调整和推进，至今依然是不尽如人意。求学者如果没有足够的经费支付求学费用，则可能会放弃求学的机会。这是一种信贷约束对入学机会的短期影响。

Pedro Carneiro 和 James J. Heckman (2002) 的研究分析了信贷约束对学生入学机会的长期和短期影响。他们认为，虽然短期的信贷约束对入学机会会有负面的影响，但因为资源短缺而积累下来的长期影响对低收入家庭子女的入学机会会有更大的影响。较高收入者往往自身的受教育程度比低收入者高，而且他们会从

孩子小的时候就为其创造更多的学习机会以提高其认知和非认知能力。由于长期的积累,与较低收入家庭的孩子相比,较高收入家庭的孩子往往学业成绩更优异。因此,较高收入家庭子女的高等教育入学率往往高于较低收入家庭的孩子。

本文作者(李文利,2000;李文利,2002)曾使用国家统计局1999年城市入户调查数据分析过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影响因素。结果发现,在对城市居民高等教育入学机会会有显著影响的因素中,依程度大小依次排列为家长受教育程度、高等教育预期收入、高等教育成本和家庭收入水平。该研究结果证明了信贷约束对入学机会既有长期影响也有短期影响,长期影响要大于短期影响。

### 五、结论和进一步研究的建议

本文的主要发现如下:

1. 对城市居民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分析发现,1999年高校招生规模的扩大似乎更多地满足了80%中低及以上收入组群对高等教育机会的需求。尽管自1999年开始实行了国家助学贷款政策,20%低收入组在2000年的入学率似乎并没有得到更加有利的影响。

2. 从当前的学费水平看,普通高校的平均学费水平已经超过了大多数家庭的承受能力。农村居民和城市中等收入及以下组居民都已经面临着高等教育的经费压力。

3. 对助学贷款的分析发现,国家助学贷款在总量上还难以满足学生的经费需求,在结构的分布上也很不均衡。越是贫困地区获得助学贷款的学生比例越低,越是贫困生集中的高校获得助学贷款的学生比例越低。

4. 在对城市居民高等教育入学机会会有显著影响的因素中,依程度大小依次排列为家长受教育程度、高等教育预期收入、高等教育成本和家庭收入水平。这表明信贷约束对入学机会既有长期影响也有短期影响,长期影响要大于短期影响。

本文存在以下局限:

1. 由于数据的限制,研究者没能分析农村居民的样本。如果增加农村居民的样本,不同收入组群的入学机会将呈现出什么样的分布和趋势,还有待进一步的考察和分析。

2. 本研究使用的入户调查数据的时间区间为1996—2000年。国家助学贷款最初于1999年在中国的八个城市开始试行,发放规模比较小。2000年改担保贷

款为信用贷款,扩大了受资助贫困生的规模。2004年6月,中国教育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和银监会又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贷款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对助学贷款还贷年限、贴息方式、经办银行、还款约束和风险补偿做了调整。新的贷款办法延长了还款年限,增加了还款约束,建立了财政和高校分担的风险补偿机制。

高等教育入学机会在2000年之后,特别是2004年之后的新变化值得做进一步探讨。

**参考文献:**

[1] Carneiro, Pedro & Heckman, James J., (2002). The Evidence on Credit Constraints in Post-Secondary Schooling. *The Economic Journal*, 112(October), 705-734.

[2] World Bank Staff (1984).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Ziderman, A. & Albrecht, D., (1995). *Financing Universitie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Washington, D.C. : The Falmer Press.

[3] D. B. 约翰斯通:《按收入比例还款型学生贷款在发展和转型国家的适用性》,载《北京大学教育评论》,2004(1):20-27。

[4] 李文利,中国居民高等教育需求研究,博士学位论文,北京大学高教所,2000年。

[5] 李文利,《高等教育个人需求的成本弹性》,载闵维方主编《高等教育运行机制研究》,第453-462页,人民教育出版社,2002年。

[6] 李文利,《中国高等教育经费来源多元化分析》,教育部和OECD联合主办“高等教育发展与财政政策国际研讨会”会议论文,2004年7月,北京。(2004a).

[7] 李文利,《国家助学贷款的理论探讨和实证分析》,载《教育与经济》,2004(2):43-46。(2004b).